

物流检查和可追溯性要求
由优质羽绒协会 (Downpass e.V., 美因茨地方法院, 协会注册号40842) 执行的监管链审核的要求
以注册标识 “DOWNPASS” 进行产品标记的基本原则

2017年优质羽绒 (DOWNPASS) 标准实施规定



2017年优质羽绒 (DOWNPASS) 标准实施规定

简介：

优质羽绒 (DOWNPASS) 标准——由实施规定予以补充——提供了相应的检查手段，借此可以检查由供应链中需要关注的环节在循环中所提供、加工与销售的货物量，以及鹅和鸭的饲养情况。

优质羽绒 (DOWNPASS) 标准规定了供应链的追溯方法、在此流程中所涉及的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以及产品标签所带来的结果的外部展示。实施规定的适用范围限于B2B业务伙伴层面，并由此限于供应链业务伙伴直至成品生产的内部关系。

建议用户根据这些规定展开行动。

实施规定还适用于相应法律基础，但不会取代后者。

如果在实施规定执行中存在疑问，应通过受认可的审核人员予以澄清。

如果在实施规定的解释中需要澄清，则应联系美梦协会 (Traumpass e.V.) 。

美梦协会 (Traumpass e.V.) 是根据德国法律登记的协会，地址为：Thomas-Mann-Str. 9，55122 Mainz。美梦协会 (Traumpass e.V.) 注册于美因茨，协会注册号3098。

为了成功执行优质羽绒 (DOWNPASS) 标准，此标准由下列实施规定进行补充。

1.确定加工损失与真实性检查

对于确定加工损失 (**第3章¹，第6点，审核/检查**) 适用：

以企业内部文件为基础的加工损失由各加工环节之间的质量损失得以确定。

在此适用于以下上限 (最大允许的质量损失)：

原料：50%

半成品：20%

成品羽毛和羽绒：5%

¹ 在此本文档中提到的段落基于优质羽绒 (DOWNPASS) 标准
(2016年6月15日版本)

2.文件检查/审核要求

作为第3a章 (床品羽毛工厂/羽毛和羽绒供应商) 检查的基础, 可遵循以下规定:

- o 对营业执照的国家要求、兽医管理条例、作为消毒企业的床品羽毛工厂的官方登记, 在必要情况下还包括HACCP认证、产业内的可追溯性
- o 运营规划记录【优质羽绒 (DOWNPASS) 管理系统】
- o 欧盟委员会2011年2月25日第142/2011号为执行欧洲议会与理事会第1069/2009号具有针对不适合人类食用的动物副产品卫生规定的法规, 以及执行欧盟理事会第97/78/EG号关于根据上述指令由兽医检查在边境放行的特定样品与货物的法规, 特别是L54/4, 第21、22、23、24条 (TRACES体系); L54/7, 第41条 (供应链控制、食品与饲料法遵守情况检查, 以及动物健康与动物保护规定); 第3f节 (羽毛和羽绒); 第8节 (加工企业要求(d)); 第V章 (收集、运输与可追溯性); 第VI章, 特别是第20节 (设施的登记与许可); 第VIII章, 特别是第25节第1b条 (动物副产品与后续产品的进口、出口和过境); 第IX章, 第32节 (官方控制); 附件IV (加工、对加工企业的要求), 特别是第4段: 第3类材料加工的特殊规定; 附件VIII (收集、运输与可追溯性: 车辆与容器、温度条件); 附件XIII, 第VII章 (对羊毛、毛发、猪鬃、羽毛、羽毛部分和羽绒的特殊要求), C. 羽毛和羽绒的终点
- o 欧洲议会与理事会2009年10月21日第1069/2009号具有针对不适合人类食用的动物副产品卫生规定的法规 (特别是第3章, 定义; 第4章, 生产链与义务的起始点; 第5章, 生产链的终点; 第10章, 羽毛和羽绒的分类; 第21章, 收集、运输与可追溯性; 第22章, 可追溯性; 第23章, 公司、设施与企业的登记和许可; 第28章和第45章, 控制; 第53章, 惩处)

3.对具有出口许可的收集企业或收集点的检查的要求

作为第3b章 (具有出口许可的屠宰厂或收集点) 的检查基础, 可遵循以下规定:

- 确定屠宰厂类型（根据欧盟第853/2004号法规进行官方注册的屠宰场，例如：主要以直销形式向终端消费者销售食品的小型屠宰场/移动屠宰场/大型屠宰场），参见第I章·第I节；第II章·第4节和第6节（企业登记和许可）；附件II·第II段（HACCP程序目的）；第III段（食品链信息，包括动物来源证明、动物健康状况）；附件III·第II段（家禽与兔类动物的肉产品）·第I章（将活体动物运输至屠宰厂）·第II章（屠宰厂规定）·第VI章（饲养企业中的屠宰）
- 斯特拉斯堡欧盟1979年5月10日屠宰动物保护公约第I、II、III章
- 1997年3月3日与屠宰或宰杀相关的动物保护法规（动物保护屠宰规定——TierSchlV）·特别是第2段、第6章（设备要求）、第7章（屠宰厂动物处理规定）、第4段（动物镇定、麻醉、屠宰与宰杀规定）的要求
- 欧盟理事会2009年9月24日第1099/2009号关于宰杀时动物保护的法规（与欧盟经济区相关）——动物宰杀与麻醉规定，特别是第I章·第1节（主题、适用范围和定义）；第II章·第3节（宰杀与其相关活动的一般性要求），第4节（麻醉程序），第5节（麻醉控制），第7节（专业技能与专业证书）；第III章·第14节（屠宰厂附加规定），第17节（动物保护专员）；第V章·第20节（科学支持）；第VI章（违规、惩处与执行权限）
- 活体动物运输国家规定
- 巴黎1968年12月13日国际运输动物保护欧盟公约，特别是第I章·第2节；第II章·第6、7节（运输容器与装载空间的要求），第13节·第16–37节（铁路、公路、水路、空运运输要求）
- 欧盟理事会2004年12月22日第1/2005号关于在运输中以及与此相关流程的动物保护法规，以及对第64/432/EWG号和第93/119/EG号指令以及第1255/97号法规的修订
- 1999年6月22日农业养殖动物保护欧盟公约，针对北京鸭（绿头鸭）的建议，特别为第24节之后的内容，以及附件中的规定
- 1999年6月22日农业养殖动物保护欧盟公约，针对番鸭（疣鼻栖鸭）以及番鸭和北京鸭杂交的建议，特别为第23条

- 1999年6月22日农业养殖动物保护欧盟公约，针对家鹅（家养鸿雁、家养灰雁）及其杂交品种的建议，特别为第24条
- 国家规定对上述法规的补充
- 欧洲议会与欧洲理事会1998年7月20日第98/58/EG号农业养殖动物保护法规
- 国家立法
- 动物宰杀国家规定
- 运营规划文件
 - 欧洲议会与理事会2009年10月21日第1069/2009号具有针对不适合人类食用的动物副产品卫生规定的法规，以及对第1774/2002号法规的废除（动物副产品法规），特别是第3、10、14(J)、23、25、34节
 - 欧盟委员会2011年2月25日第142/2011号为执行欧洲议会与理事会第1069/2009号具有针对不适合人类食用的动物副产品卫生规定的法规，以及执行欧盟理事会第97/78/EG号关于根据上述指令由兽医检查在边境放行的特定样品与货物的法规的法规（特别是第V、VI、VII、VIII章，附件IV：第4段，附件XIII：第VII章）

4.动物运输审核/检查要求

作为第3c章（*运输——动物运输*）的检查基础，必须遵循各自适用的法律框架的条件：

- 巴黎1968年12月13日国际运输动物保护欧盟公约，特别是第I章，第2节；第II章，第6、7节（运输容器与装载空间的要求），第13节，第16–37节（铁路、公路、水路、空运运输要求）
- 欧盟理事会2004年12月22日第1/2005号关于在运输中以及与此相关流程的动物保护法规，以及对第64/432/EWG号和第93/119/EG号指令以及第1255/97号法规的修订，特别是附件I，第I章：针对动物运输能力、运输途径——铁路、公路、水路、轨道、空运，与运输过程——包括动物处理（第I至IV章）、喂养和饮水的时间间隔、运输持续时间（鹅和鸭不超过12小时）和休息时间（第V章）的技术规定
- 活体动物运输国家规定

- 运营规划文件

作为第3c章（羽毛和羽绒运输）的检查基础，可遵循以下规定（根据附加模块）：

- 欧盟委员会2011年2月25日第142/2011号为执行欧洲议会与理事会第1069/2009号具有针对不适合人类食用的动物副产品卫生规定的法规，以及执行欧盟理事会第97/78/EG号关于根据上述指令由兽医检查在边境放行的特定样品与货物的法规

5.家禽饲养审核/检查要求

作为第3d章（家禽饲养）的检查基础，必须遵循各自适用的法律框架的条件：

- 1999年6月22日农业养殖动物保护欧盟公约
- 1999年6月22日农业养殖动物保护欧盟公约，针对北京鸭（绿头鸭）的建议
- 1999年6月22日农业养殖动物保护欧盟公约，针对番鸭（疣鼻栖鸭）以及番鸭和北京鸭杂交的建议，如有需要，排除第24条
- 1999年6月22日农业养殖动物保护欧盟公约，针对家鹅（家养鸿雁、家养灰雁）及其杂交品种的建议，排除从活体动物身上获取羽毛以及第25条
- 国家规定
- 运营规划文件

6.以排除从活体动物身上获取羽毛为目的的审核/检查要求

作为排除活体动物羽毛获取为目的对饲养区域中的水禽和农场进行审核的执行基础（第3b章），规定如下：

通过确定屠宰场的整体责任区域而构成的同质基本整体，以确定农场审核的样本。样品抽样由审核人员进行。

标准为：

- **高风险地区**（从活体动物身上获取羽毛的风险 $>10\%$ ）：

样品通过以下公式获得确定：

样品=构成基本整体的企业数量的100%。

- **低风险地区**（从活体动物身上获取羽毛的风险 $<10\%$ ）：

样品通过以下公式获得确定：

样品=构成基本整体的企业数量的平方根，但至少为10%。

样本抽取以下列评估标准为基础：地域惯例、以往审核的结果、第三方信息、国家立法、销售羽毛和羽绒的份额、动物的屠宰年龄、水禽种类，以及以识别活体动物羽毛获取迹象为目标而对有针对性的动物检查所进行的记录。

7.以排除作为鹅肝生产副产品为目的的审核/检查要求

以排除从以生产鹅肝而饲养的鹅和鸭身上获取羽毛为目的，从而对饲养区域中的水禽进行审核的执行基础（第3b章），规定如下：

通过确定屠宰场的整体责任区域构成同质基本整体，以确定农场审核的样本。

标准为：

- **高风险地区**（鹅肝生产风险 $>10\%$ ）：

样品通过以下公式获得确定：

样品=企业数量的100%。

- **低风险地区**（鹅肝生产风险 $<10\%$ ）：

样品通过以下公式获得确定：

样品=构成基本整体的企业数量的平方根，但至少为10%。

样品采集用于确认此区域中的较低风险。样本抽取以下列评估标准为基础：地域惯例、以往审核的结果、第三方信息、国家立法、销售羽毛和羽绒的份额、动物的屠宰年龄、水禽种类。以识别鹅肝生产为目标而对有针对性的动物检查进行记录。

8.收集企业和小型农户动物饲养审核/检查要求

对收集企业和小型农户动物饲养的审核适用例外审核规则【第3d章，优质羽绒（DOWNPASS）标准第5点】：

对于收集企业与小型农户动物饲养的审核适用例外规则

对小型农户家禽饲养的审核目标为，筛查并检查动物是否能够自由获得新鲜的饮用水与饲料。此外，必须检查动物的一般状况，以确定动物是否存在活体动物羽毛获取或强制喂料的迹象

审核以对企业经营所在的特定地理区域内的动物饲养与屠宰进行抽样检查，由此验证此地区的商品符合相应模块对羽毛和羽绒获取的要求。

对于小型农户企业与羽毛收集企业，审核人员通过确定收集企业/小型农户饲养的地理责任区域以及收集企业/小型农户动物饲养企业的数量，从同质基本整体中抽取样本，并进行调查。

以此为基础，在考虑以下标准和权重后确定样本：

- 获得定义的责任区域内在活体动物羽毛获取/鹅肝生产（100）方面的当地惯例
- 此地区获取的羽毛和羽绒的大约数量；由审核机构进行验证
- 该地区的气候条件，及其对小型农户动物饲养的影响，由审核机构进行验证

样品通过以下公式获得确定：

样品 = 构成基本整体的企业数量的平方根。

对于收集企业的审核，审核人员在对待审核收集企业进行采样后将进行文件检查。其中将确定收集企业的地理责任区域，对小型农户家禽饲养审核样本的计算以上述规定进行。

9.审核机构要求与其任务范围

根据优质羽绒 (DOWNPASS) 标准第6章规定 , 针对检查 (视察) , 适用在其中获得确定的对审核人员资格 (ISO 19011) , 或审核机构 (ISO 17065) 的要求 , 以及在其中所提到的规范性说明。

为了执行视察 , 将进行下列记录与检查 :

- 1) 根据本标准第2章规定并依据各自模块在供应链企业中执行企业视察
- 2) 数据收集/文件筛查
- 3) 公司数据收集 (生产厂家的名称和地址)
- 4) 收集申请人的名称和地址 (如与制造商不同)
- 5) 由受美梦协会 (Traumpass e.V.) 认可的检查机构发放与收集公司ID号码 (参见第4章 , 第4项)
- 6) 由检查机构发放审核编号
- 7) 审核/检查的类型规格 (例如首次、监测、延长审核/检查)
- 8) 记录视察的日期和地点
- 9) 抽查标签编号 (例如通过照片文档)
- 10) 在现场检查业务文件的完整性 , 特别是针对以下标准的检查 :
 - 当前审核报告的提交 (如有)
 - 检查在以往审核中获得确定的偏差以及所启动的整改措施

- 出示最新的、已经签署的美梦协会 (Traumpass e.V.) 优质羽绒 (DOWNPASS) 行为准则。
- 出示供应链可追溯性直至起点的证明——根据本标准第2章检查供应链
- 确定偏差 (主要和轻微偏差) · 并确定整改措施实施时间表

美因茨 · 2016年10月25日